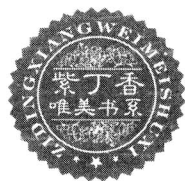




本书
集合当代
最富才情
的**美文**女作家
{她们给读者带来一次从
内容到语言**芳香之旅**
女作家/用温暖的笔触
关注少女**青春**期的成长

高天上的流云

文字背后
蕴藏着/意味深长的
引导每一次读者以花儿一般
至善至美的**心**
看待世界 对待他人
面对属于她们自己的那条
成长河流
若



本书
集合当代
最富才情
的**美文**女作家
她们给读者带来一次从
内容到语言**之芳香之旅**
女作家用温暖的笔触
关注少女青春期的成长

高天上的流云

文字背后
蕴藏着意味深长的
引导每一次读者以花儿一般
至善至美的
看待世界 对待他
面对属于她们自己的那条
成长河流



敦煌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天上的流云 / 若荷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3. 6
(紫丁香唯美书系)
ISBN 978-7-5468-0550-4

I. ①高… II. ①若…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128807号

高天上的流云

(紫丁香唯美书系)

若 荷 著

责任编辑: 余 琰

封面设计: 三合设计公社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 (730030)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本社邮箱: dhwy@dazhe.cn

本社博客 (新浪): <http://blog.sina.com.cn/dunhuangwy>

本社微博 (新浪): <http://weibo.com/1614982974>

0931-8773084(编辑部) 0931-8773276(发行部)

北京泽宇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12 字数 190 千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ISBN 978-7-5468-0550-4

定价: 23.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 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若荷散文序：文字及其空隙

程一身

文学固然是语言的艺术，更是语言组合的艺术。任何一个文本中的语言都不可能密不透风，也就是说，语言之间总是充满了空隙。就此而言，一篇书面文学作品其实是由文字和文字之间的空隙组成的。比如观察一棵树，乍一看到处都是密密匝匝的叶子。然而，微风一吹，就会看到金黄的晨曦或湛蓝的天空丝丝缕缕地泄露下来。即便是无风的时候，也能在枝叶间发现一些其他颜色：巍然静立的灰白楼房，疾速飞过的黑色小鸟，如此等等。事实上，古人早就认识到了这个道理。因此，他们品评作品时常用的一个词是“字里行间”。所谓“字里”自然是文字之中的意思，所谓“行间”指的就是文字之间的空隙。文字是实，它处理的主要问题是“写什么”；空隙是虚，属于“怎么写”这个问题的一个方面，把它们完美地融合在一起，这就是写作的秘密。

若荷是一个致力于书写亲情的散文作家。亲情，尤其是父母之爱充溢了她的文字。这种父母之爱大多是在一定距离之外体现出来的：或是从城市怀念乡村，或是从现在追忆过去。在这个欲望泛滥的时代里，两性之爱得到极度的张扬，父母之爱遭到空前的“遗忘”。若荷却没有追逐性爱写作的时尚，而是自觉地把父母之爱作为自己反复书写的对象。在我看来，若荷散文的首要意义就在于此。无论是民族差异还是时代变迁，父母毕竟是父母，他们对于子女的爱依然执著。这种貌似淳朴其实感人的父母之爱几乎是一种永恒的存在，而且代代相传。正如若荷散文所显示的：她首先是一个母亲的女儿，接着便是一个女儿的母亲。若荷这种不以媚俗和赢利为旨趣的真情写作自然源于爱的激励和生命的感动。

真情写作无疑比媚俗写作更容易具有文学性。但是，真情写作也有层次的差别。在我看来，亲情之作表面上是为亲人写的，骨子里却是为了自己，其实质是对爱的领悟和感激，也是一种爱的回报方式。对于一个人来说，如果一个人仅仅是为了抒发自己的感情，或平复自己的心灵而写作，



我觉得他还算不上一个作家。作家的写作在于其普遍性，也就是说，他本来是在表达自己的感情，结果却表达出了人们的共同心声。代众人立言的写作达到一定程度后往往会变成一种抵制虚无、对抗死亡的活动。因为人终有一死，所以，人生来就是被毁灭的。而流传后世的作品却能使作者免于完全被毁灭的命运。因此，作家们无不对此心怀梦想。但是，“言之无文，行而不远”。要想“言之有文”当然需要一定的技巧，合理安排文字之间的空隙就是一个重要的方面。

那些还不曾意识到文字之间空隙的写作者固然还没有走出幼稚的学步阶段，即使认识到这个秘密之后，也仍然存在着一个能否合理运用的问题。布局匀称而适宜的空隙首先可以让作品成为一个真正的作品，像自由穿行于枝叶间的空气一样无所不在。事实上，文字之间的空隙绝非可有可无。说到底，空隙是任何生命体的必备因素。更重要的是，空隙为生命体提供了呼吸与活动的空间，因而使它具有了一种活跃起来的可能性。若荷的作品在这方面做得比较出色。她常用的方法是素描勾勒，不去精雕细琢，注重客观展示，很少直接议论。这种写法十分注重文字之间的空隙营造，从而使作品显得疏朗开阔，而且浑然一体，并无割裂松弛之感。整体上有秋冬时节北方田野的气象，不同于春夏之交繁盛的南方花园。大体而言，文字之间的空隙相当于绘画中的空白、音乐中的无声，运用得当的文字空隙可使文学作品魅力十足、韵味无穷。

程一身，文学博士，评论家，著有诗集《北大十四行》，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三部曲：《中国人的身体观念》《权力的旋流》《理解父亲》；编著《外国精美诗歌读本》，译著《恋爱，还是禁欲？——佩索阿诗文集》，《白鹭》等。《北大十四行》获北京大学第一届“我们”文学奖，《中国人的身体观念》获第八届丁玲文学奖。现任教于湖南文理学院。

目录

CONTENTS

第一辑 幸福的珍藏 1

08 幸福的珍藏 2

28 乡居的日子 7

38 那条悠长悠长的小巷 10

49 棉被上的流年 13

59 感恩慈母心 17

69 南瓜花·丝瓜花 20

79 最后的香椿树 25

89 梦里又是清明雨 29

99 守望清明 32

109 第七个美丽的日子 35

119 让我牵着您的手 39

第二辑 浅春的芭蕾 41

129 踮起芭蕾的足尖 42

139 野豆荚的微笑 44

149 槐花白，槐花香 47

目

录



一朵一朵美丽的花	51
草坪上的春天	54
梦里芬芳	57
幸福的刺猬	59
桂花香若如初见	62
温暖的秋天	65
高天上的流云	68
秋到叶尖露自凉	70
黄昏的水湾	73
西湖赏荷	76

第三辑 记忆里的雪

雨中的童谣	80
乡村的夏天	83
挂在翅膀上的春天	87
城 乡	90
遍地艾香	95
梦里方知身是客	99
华 山 行	102
西北的树	106
穿越岁月的河流	109
记忆里的雪	113
鞋子的温暖	116
宝山街的茉莉香	120
城市里的鸟儿	125
陪读的母亲	129
像一片叶子一样成长	132
不再恐惧	135

第四辑 生命的花期 139

雪落红梅 140

绿叶作花 142

悠悠茶香 145

眉际深深处 147

爱是一束康乃馨 149

童年，花的烂漫 151

绚如凌霄 153

渴望花香弥漫的日子 155

幸运草 158

生命的花期 160

快乐是一种心境 162

跳跃长大的童年 164

公园的风景 166

想起青春的额头 168

草叶的生命 171

把生命当做花开 175

仰头是天空 178



目

录



第一辑 幸福的珍藏

幸福的珍藏

乡居的日子

那条悠长悠长的小巷

棉被上的流年

感恩慈母心

南瓜花·丝瓜花

.....

幸福的珍藏

日历翻到最后一张，心中不禁感慨，又是岁末了。

早晨换上新的日历，将旧日历倦倦地扔在桌上，母亲拿过抹布，把桌面抹得锃亮，于是，旧日历也被她随手拿走了。那里面有她记下的亲朋好友的电话号码，也有偶尔因怕忘记某些事情而让我们给她记下的留言。我知道，母亲一定是把它收藏起来了。

我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母亲习惯性地收藏一些旧物，她的那个小小的红漆木箱里，不仅保存着我们儿时看过的小人书、小发卡、红头花之类的琐碎物品，还有一些发黄的信件，或者那就是父母年轻时候的通信，有我们几个孩子在外求学工作时写给父母的只言片语。还有那曾经为我们做鞋用的大小不等的纸样儿，母亲也把它们码齐了折在一起，夹在一本旧杂志里。因为这些旧物，记录了我们成长的一些重要过程，记录了我们生活中的经历，或者，记录了父亲母亲的爱情或者婚姻，甚至是记录了生命。

曾经埋怨母亲，都是些乱七八糟的东西，攒它们做什么？母亲说：也不做什么，就是舍不得丢，看到它们，就想起过去的日子，想起你们小的时候。听了母亲的话，忽觉心里酸酸的，再看母亲的皱纹和白发，默默地将那些旧物重新撂起，郑重地放回原处。

母亲年纪大了，最近的几年里，身体多病，动辄感冒发烧，本来就有气管炎的毛病，就更一次次地引发。母亲拥有一处复式的楼房，那是我们

为了孝敬她盖起的。但她不喜欢住，分三家把它们租了出去，自己坚持住在老房子里，那是她和父亲半生住过的。墙上的画、小院里的花，都是父亲留下的生活痕迹，母亲说，父亲的气息仿佛还在，所以她不离开。可不知是年久失修，还是什么原因，那所房子自从父亲去世后就开始漏雨，为此我们请人重新修整过，但最终没能修好。至今天，外面下大雨，屋里墙角处照旧雨水淋漓。淫雨连绵的季节，也还罢了，最怕急风骤雨的时候。偏偏母亲又不打电话告诉我们，只一个人用盆钵逐个角落接着，因为那时正是更深的夜晚，母亲怕惊动了我们的睡眠，便任由屋子里的浊水汨汨泛滥。

因为这个，不止是母亲，我的心里也时常觉得悲伤，“屋漏偏逢连阴雨”，怕的就是那种人在孤独却无人相助的境遇。想许多年前，父亲健在的时候，我们是何等的快乐！从小到大，何曾操心过家中的事情。那时的房屋好像也从来没漏过雨。在我们的眼里，父亲就是一座山，一棵高大的树，他撑起的，何止是一个家，而是我们心中的一片天。

那时候，母亲每天清早早起打扫房间，父亲清扫院子，父亲喜欢院子里整整齐齐，然后蹲在他的小花园里侍候他的那些花儿们。他喜欢在花草的叶片上洒一些水，那样，既润泽了花草，又净化了空气，使小院显得清清爽爽。那是些夏天，水一洒下去，黝黑的泥土里的热气便蒸发出来，空气里氤氲着一股泥土和花香的气息。

那时候，父亲母亲都有自己喜爱的业余生活，每天早晨天一亮，父亲就出门去打门球，母亲则铺开纸张调墨画画。一直等到父亲打完球回家，他们才一起生火做饭。他们实行的是分餐制，做各人爱吃的饭，然后各自盛到各人的碗里。父亲把这个就餐方法说成是享受，大概他们的前半生，为了我们这一群儿女，很少吃到自己喜欢吃的东西。

母亲以前是小学老师，学过美术，喜欢画画，退休后更是发挥了特长，每天看书画画，从不间断。母亲有个习惯，每画完一张，她就让我提意见。曾画过一幅葡萄，她自以为比较成功，便拿出来给我看，可是我看到，那葡萄的叶片低垂着，毫无生气的样子，便笑着和母亲调侃，说那葡萄还可以吃的，但看那叶片，总感觉被人把根拔了出来似的，要不就是如我们家的花儿，少了养分，缺了水，恹恹的。父亲和母亲听了，都呵呵大笑起来。

我评母亲的画，从不拐弯抹角，但是注意方式方法，生怕给母亲高涨的热情泼了冷水。母亲也十分谦虚，在我提完意见之后，她总是把那幅画



拿到远处看了又看，点头称是，然后卷起来，放到画架上，再继续画新的，如今已积起了厚厚的一摞。每逢人来，母亲就将它们抱出来。母亲将它们抱出来，实在不是为了让人们看画，而是为了让人们知道，她的女儿曾经给她提出了哪些意见，那意见提得多么恰当。当众人点头称是，赞扬她的女儿有审美眼光的时候，母亲的脸上便会露出掩饰不住的骄傲。人们哪里知道，她的女儿的美术底子不及半瓶水，晃晃荡荡，是懂不懂国画艺术的。

父亲除了喜欢打门球，还喜欢种花，他种的一盆金桂，一盆令箭荷花，都是大院里首属的。八月丹桂花开的时候，小院里香气袭人，尽管是隔了矮墙，隔了高高的飞檐，那香气也能横空漫溢出来，飘向周围各个角落，浓郁的花香吸引着路人。

每年八月我回娘家，便是为了那些桂花而去。父亲是知道我喜欢桂花的，所以在桂花盛开的时节，总不忘摘下一包花瓣留存起来。不记得令箭花开的日子了，但那花的艳丽娇嫩却一直在记忆里鲜活着：喇叭一样的形状，内边围裹着流苏一般的花絮，金黄的花蕊，从由浅而深的花心处颤颤地探出头来，蜜蜂们嗡嗡地在上流连着，吸吮着它的花蜜，蝴蝶则围绕着飞来飞去，为之翩翩地舞蹈。

还有一盆塔松，是父亲的一位朋友送的，原先不过是几指高的幼苗，几年间长得足有房檐高了。后来嫌盆小，父亲把它们挪到了地里，挪到地里后它长得更加茁壮了。有一年竟招来一对黄莺儿，暮春时节，浓密的枝叶间很快便搭起了一个小窝。有很长一段时间，只要站在离树不远的地方，不经意间，能听见雏鸟嫩声嫩气的啼叫，父亲不让任何人惊动。怕把它们惊飞了，让它们在那棵塔松里自由自在地生活了一个夏天，自由到像我们友好的邻居一样，黄莺妈妈经常目中无人地飞出窝去，在院子里跳跃着觅食，喂它的儿女，来来往往，显得无比的奔忙。

窗前曾种着一棵石榴树，树枝长阔，树叶繁茂，每年五月开花，九月熟果。榴花烂漫的时节，给院子带来火红热烈的气氛，我们拉父母在树下争相拍照，美其名曰抢镜头。大家绕膝在父母的身旁，不失时机地抢下一个个珍贵的镜头。红红的石榴花，灿烂的笑脸，小小的石榴树下，洒落着全家人的欢笑，那是何等温馨而珍贵的画面！然而这画面，却已经离我们渐行渐远。九月，石榴熟了，父母自会将它们摘下来，仔细地分作几份，一份给我，另外几份托人辗转捎到另一个城市，那里有他们的另外几个儿子和女儿。

在他的所有的儿女中，我是最不争气的，可也是最和父亲有共同语言的，由此遇事敢和父亲商议。父亲写有一手漂亮的毛笔字，父亲写文章，在我们这里也是屈指可数的。不同的是，父亲大都写的是公文，而我却乐于寄情山水，发表后把样报样刊带回家去向父亲炫耀，父亲看后总是心花怒放。他坐在沙发里，用那块平时很少使用的放大镜仔细地阅读，然后锁进他自己的一个抽屉里。从八六年开始收藏，到一九九四年他的去世，他竟一份不少地替我保管了好几年。

一九九四年十月，父亲因病去世，从那时起，我们家便成了典型的所谓“空巢”式家庭，母亲一个人守着偌大的庭院过日子，心情十分孤寂。我兄弟姐妹五个，除我之外都远在两百多里的城市工作。起初，姐妹几个商量好了，在忙过手头的工作之后，每隔几天就轮流赶回家陪母亲住两天。但是后来，母亲不忍看到女儿们奔波的辛苦，硬是不再让人陪她了。

母亲是个有思想的人，对生活也有着一定的见解，从不愿给儿女过多的麻烦。我父亲的去世，致使母亲大病了一场，在经过一个时期的调整之后，母亲开始走出家门，继续到老年大学学习，看到母亲孤独的身影，我一次次潸然泪下。由于母亲有读师范时打下的绘画基础，再加上她对待学习十分认真，无论刮风下雨从不间断，因此，母亲的绘画水平提高很快。至如今，母亲已参加了二十几次老干部书画展了，得到人们不错的评价。

以前，我去母亲那里是即兴的，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因为母亲的上学，我却不能来去自由了。每次去，必须先打过去一个电话和她“预约”。父亲去世后，我便成了母亲木讷的女儿，了无生趣的语言，生活里也很少有向母亲撒娇过，更不用说在电话里了，除了千篇一律的问安，永远都是波澜不兴的平和。而母亲总是接过电话，关心我的工作或生活。和父亲一样，母亲最希望听到的，是我在哪方面有了些成绩，日子过得开心不开心，快乐不快乐。

早在七八年前，我就开始刻意记住那个节日——“老人节”，在这一天里给母亲买上几本与绘画有关的书，然后带上一家人回家，努力做出热火朝天的样子，帮母亲做一顿晚饭，给母亲斟一杯酒，给饱经沧桑的母亲送去天伦之乐，尽一下孝敬之心。

对儿女来说，时间就像一张旧了的白纸，翻过去就不会留下任何痕迹，而对于父母来讲，那分分秒秒逝去的，是他们饱蘸着青春走过来的岁月。曾经的光阴，在儿女们的眼中是朦胧的纱，在父母的记忆里却是一幅清晰的画，一件一件，无一不是幸福的珍藏。



于是人生，就像是在宾馆住宿，住了几天，住什么样的楼层和房间，仿佛都是预先确定的，不能随便更改，你不走，后面的人就无法进来。因此我常常感伤，我们走来了，父母们却要走去了。尽管我知道，循环往复，生命本是一条无尽的河，而这条河的世界，总有一些不被人知的故事，被母亲悄悄地收藏起来。



乡居的日子

终于到了金秋时节，不须出门，就仿佛感受到一股特有的气氛活跃在山野。是庄稼收割之后，结束了一个又一个汗雨滂沱的日子，那些种田的乡邻，暂且搁下所有的劳作与渴求，于小院里，瓜架下，支一石台当桌，搭一木板做凳，温好一壶家乡酒，盛取半碟豆豉菜，独斟慢饮，全当劳作后的休整。农事艰辛，他们该播撒的种子已经播撒，该收获的稻黍也已归仓，因收获而幸福喜悦着的一颗心也渐平息下来，享受着心潮澎湃之后的那份宁静。

收割过后的田野里，总要遗落下些许的粮食颗粒，遗留下秫秸麦茬，于是就忙了拾荒的人们。这些人群当中，多是幼弱妇女或老人。庄稼收割的时候，他们为新割的庄稼扎捆打垛，土地耕耘的时候，他们走在犁后为土地施肥，春来播种的时候，他们为亲人送去解渴的茶水。如今，他们挎一大的柳篮，或拎一小的布袋，三五一群，迈着深深浅浅的步子，沿着阡陌的小路进入裸露的田垄，弓着腰，俯着首，在新收割的地边地沿里游移。他们拿期待的目光，搜寻着地面遗落的每一粒米，一颗豆，一穗可搓出粮食来的稻黍。一粒，又一粒，渐积渐多。待柳篮里捡满了麦穗儿，布袋里盛满了豆粒儿，肩头上背起小山般的柴草，心中便盈满了喜悦，纵然额角挂着汗珠，臂弯压得酸疼，心头仍洋溢着收获的满足，脸上仍闪现着粲然的甜笑。

邻家有位老人，就是踮着小脚，梳着花白发髻的那个，便在这个收获



的季节里，不论天气多么寒冷、炎热、阴雨无常，坚持着每日的拾荒。她不挎柳篮，也不背布袋，只执一只很有些年岁的小瓢，就像往常串门给邻家送一碗米粉一样，欣然愉悦地端在手上，郑重地朝田野走去，仿佛是去完成一件神圣的事情。傍晚归来，仍是端着那只半满的水瓢，臂弯里挟着一抱顺手捡拾的柴草。一年四季，她的小院的台阶上都晾晒着拾荒积累的麦粒、大豆和瓜干，她的清淡的三餐里必有拾荒所得的米粮。她以水清洗大豆，再以石磨磨成豆粉，和上剁细的野荠菜，细火煮成一锅青白相间的豆沫。尽管隔着矮墙，香味依然横空漫溢过来，菜香豆香浑然一体，诱惑着人的食欲。不久，一阵瓢勺叮当作响，听见她家的柴门吱地轻唱，原是她捧着那只热气腾腾的小瓢，跼着小脚，步履飘摇地到我家来，老远喊着：“萌子，豆沫来……”

那时，我家住在小镇机关大院尽东头，院墙有一侧小的木门，门外以南紧挨着老人居住的几间草房。一截石墙，半架柴门合而形成一個寂静的院落。天井里，沿墙搭起一溜简陋的棚架，每年，她都要在棚架下种上十几墩扁豆、丝瓜和南瓜。春天，嫩绿的幼苗从土里钻出，不经意间枝蔓已伸展着攀上架顶；夏天，各色花朵争相开放。扁豆花淡紫的花瓣宛若敛翅栖息的夹蝶，而南瓜花和丝瓜花犹如一朵朵金色的喇叭，抬眼望去，是一片金霞般的灿烂。那一刻，总有一缕浓浓的乡情从低矮的茅屋柴门里漫溢出来，从阳光下绚丽开放的花瓣里生长出来，绽放在我的心头。

老人寡居多年，独自一人抚育四个儿女长大并操持成家，生活的清苦自不必说。因为各种原因，他们都在外地工作或生活，很少有机会探家，就是回来，也是静悄悄的，从不惊动四邻，一年到尾，老人都是由队里照顾着。由于寂寞，她经常到我们家来，和母亲讲她的家事，她夸母亲性情好，细数我曾帮她背过几次柴，担过几次水，怎样把长长的头发剪下续在她薄薄的发髻里。母亲先只微笑地听着，后来居然被感动了，因此常希望老人到我家来，或在她身体不适时过去照顾她。正是凭着这些交流，母亲在乡间的人情逐渐厚实起来。

“萌子来！”她常隔着院墙这样喊我。其实我不叫“萌子”，父亲母亲都叫我敏子，哥哥姐姐们也是，老人耳背，是她听走音了。依然这样地叫我“萌子”，为的是携我同去拾荒，她把我当成拾荒的忘年伙伴。在那个年代的乡下，粮食短缺，野菜野果当干粮是农家平常事，拾荒为的是补贴生活，尤其对于日子过得清苦的老人。

小时候，我其实并不喜欢拾荒。但看到小孩子们去了，大人们去了，

老人们也因此而去，就耐不住寂寞，于是，挎一只小篮，也要去了。毕竟，拾荒是一分收获，任何人都会因收获而快乐着。拾荒，也是一种乐趣，是让生命接近田野的一种方式：天广地阔，太阳是金色的，放射着光芒而且鲜艳；土地是黑色的肥沃，长满绿的草坪和鲜花；有小鸟在云朵里穿梭飞翔着，蚂蚱在沾着露珠的草尖上倏然飞落，空气里弥漫着庄稼茬甜甜的气息……那一刻，田园意趣便诗情般簇生出来，少年驿动的心田便飘荡起来，浓烈的乡情令我无端地感动着。

几年以后，我参加工作来到城里，再回去，老人已被远在异乡的儿子接去安享晚年了，隔壁的柴门已尘封了许久。时光如水，它对生命一往情深，却又流动不居，眼看额角的皱纹渐密，枯杈的黑发渐渐飘扬不起，才忽然想起，属于我的生命之水，润泽着生命的同时也流失殆尽，岁月就这样匆忙而又慷慨地逝去，不容挽留。几千多个日子整行整页地翻过去，蓦然回首，在那美丽而令人伤怀的田垄旁，也早已不见了那个挽着竹篮的女孩。

乡居，是我人生的始出地，十分怀念逝去的日子，因此常在这样的季节，挣脱了令人烦心的凡尘俗事，迎着傍晚夕照的斜阳，漫步在郊外乡村的田埂。我记起从前那位拾荒老人，斗转星移，日月如梭，老人今可安在？想起她对三餐的满足，想起她对任何一种收获的欣喜与渴望。当春风吹绿秧苗，汗水濡湿土地的时候，她深知自己付出的劳动和心血有多么深重，因而她珍惜每一粒米，每一颗豆。她教不辨菽麦的我，学会了简单的田间劳动；她教我懂得珍惜粮食，热爱生活，更热爱我们这片创造富庶而又孕育生命的土地。她是故乡的黄土地上优秀的女儿，是蘸着生命的汗水抒写丰收之歌的耕耘者的母亲！

而今，我已长成，知道秋天熟稔的炊烟先从哪里升起，知道贫瘠的田园怎样妩媚成一片灿烂的金黄。回望山野，陌生的田垄里觅不到一个拾荒者，富足了的人们已不再拾荒，我孤独无伴，唯有怀着对土地的虔诚和对耕耘者的尊敬，在这落叶飘零的季节里，星月寂静的深夜，记取悠悠岁月里的一段往事。而每当这个时候，我童年记忆里的那些秋天，便这样带了一种苦涩，一种香甜，不可抗拒地透过脚下的土地，至心，至肺，自灵魂深处慢慢浮升起来，在我的笔下四处弥漫。不是故乡，姑且把它当做故乡吧，因而站在它的上面，直起腰板，或扬起头颅，总觉脚下这片厚重的土地，就是教我面朝故乡的地方。千里明月，寄一缕相思，所谓乡愁，也不过是把平时无法消解的情绪，渐深渐浓地，在这一时刻聚拢。